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新健康”）控股子公司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公网医疗”）前期收到衢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发来的《衢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该通知书确认中公网医疗为衢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疾病分组点数法付费购买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项目的中标人，上述项目中标成交价为 1095 万元人民币（5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虹控股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编号：2018-38）。近日，公司收到中公网医疗与衢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签订的《衢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疾病分组点数法付费购买服务项目合同文本》，合同金额为 1095 万元人民币（5 年）。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本合同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在合同履行完毕之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当事人

甲方（货物及服务购买方）：衢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乙方（货物及服务提供或出让方）：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衢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疾病分组点数法付费购买服务项目。

3、服务项目：项目系统开发和服务、硬件设备、系统安装调试、集成、培训。

4、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仟零玖拾伍万元整。

5、合同服务期限：5年。

6、付款方式：甲方应按合同文本约定向乙方进行合同价款的支付。

7、合同争议及解决：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1)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2)采取仲裁方式解决的,约定向衢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8、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衢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加盖鉴证章后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主要从事健康保障服务行业，已经形成了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医药福利管理服务(PBM)、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医疗人工智能服务的“五位一体”业务架构。DRGS 点数法基金结算业务是公司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中核心业务之一，此次合同的签订意味着公司该类业务收费模式的落地，对公司业务在全国范围的进一步拓展和深化起到了积极作用。本次合同金额为 1095 万元人民币，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会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公司与上述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该项目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四、备查文件

1、《衢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疾病分组点数法付费购买服务项目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